

政府采购项目

项 目 编 号：QDZ-ZC-2026-CS-003

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
建设项目初步设计

竞争性磋商文件

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附表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0
第四章 采购内容	21
第五章 评审标准	24
第六章 合 同	30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二楼项目办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年 09月1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DZ-ZC-2026-CS-003

项目名称：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9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 （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

合同包预算金额：29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290000.00	29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 个日历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①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②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③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④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⑤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⑥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⑦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⑧ 《陕西省财政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⑨ 《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 ⑩ 《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库〔2023〕52号）及《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 ⑪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创新等政府采购政策；
3.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①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②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③ 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④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前 3 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⑤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⑥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⑦ 供应商具备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工程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专业资质市政行业（给水、排水）乙级及以上资质；

⑧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或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⑨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9 月 04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9:3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地点：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二楼项目办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每套 0.00 元（人民币）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三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9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三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本次公告发布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

地址：潼关县秦东镇西关

联系方式：183091373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

地址：潼关县秦东镇西关

联系方式：18309137321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少鹏

联系电话：18309137321

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 地址：潼关县秦东镇西关 联系人：王少鹏 联系方式：18309137321
3	项目名称	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
4	项目编号	QDZ-ZC-2026-CS-003
5	服务地点	潼关县秦东镇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预算金额	人民币贰拾玖万元整（¥290000.00 元）
8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9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详见评分标准
10	磋商内容	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
11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合格”标准
12	成果文件 交付期限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
13	磋商响应有效期	90 日历日（自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14	付款方式及依据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10天内付款40%，提交设计初稿并经甲方确认后10天内付款40%，初步设计通过评审并提交最终成果后10天内付剩余的20%。 付款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合同、乙方开具的发票、验收报告。
16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文档”：1份，每份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
		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注：为了节约成本，鼓励各供应商双面打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7	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①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②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③ 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④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前 3 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⑤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⑥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⑦ 供应商具备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工程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专业资质市政行业（给水、排水）乙级及以上资质； ⑧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或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⑨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8	信用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网站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并将网页截图附在评审资料中。
19	磋商轮次	2 轮（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 最后一轮报价时间：磋商中通知
20	文件发售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6 年 09 月 04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1 日 上午：9:30-12:00，下午：14:00-17:30（节假日除外）地点：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二楼项目办
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9:30-10:00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10:00 磋商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10:00 磋商地点：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三楼会议室 注：邀请所有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会议。
23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4	履约保证金	无
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7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28	签字（或）盖章要求	第七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凡注明“签字和盖 章”处，供应商必须既手写签字又盖章；“竞争性磋商响 应文件格式”中凡注明“签 字或盖章”处，供应商实施一 项内容即可；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的相关材料的复 印件，也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副本”可以是“正 本”的复印件。
29	封套上写明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资格标或商务及技术标或电子文档 在 2026 年 9 月 15 日 10:00 前不得开启。
30	现场踏勘	①由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以便查明或核实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订合同所必需的一切资料。 ②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若因踏勘现场而发生的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負責任。
31	供应商入库登记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2	其他未尽事宜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采购方式及定义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采购人”系指潼关县秦东镇人民政府

“采购管理机构”系指同级财政部门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适用法律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2、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购买了本磋商文件并决定参加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磋商的内容与要求

（1）磋商内容：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供应商应对所有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在其中选项，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2）供应商资格：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①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③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④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前3 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⑥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⑦供应商具备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工程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专业资质市政行业（给水、排水）乙级及以上资质；

⑧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或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⑩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供应商须保证资格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因资格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并将网页截图附在评审资料中。

2、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附表
- （3）供应商须知
- （4）采购内容
- （5）评审标准
- （6）合同
- （7）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补充

(1) 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3)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4) 本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编制

1、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3、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响应文件构成

(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5、报价

(1) 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

(2) 磋商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磋商文件中所提出的工作范围及要求的全部内容，并达到国家及采购人验收标准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设计费、报告编制费、管理费、人员工资（含社保、补助和奖金）、直接费、间接费、培训费、交通费、代理服务费、保险、利润、税金、风险及完成工作准备阶段、实施阶段、验收阶段等所需的全部费用，任何错报、漏报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 供应商自行勘察现场，以便查明或核实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订合同所必需的一切资料；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若因踏勘现场而发生的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负责任。

(4) 分项报价按照最终报价与第一次报价的比例进行同比例下浮。

6、其它费用处理

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7、响应文件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均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

8、响应方案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指标及功能逐项作出响应。

9、服务承诺及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 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2) 提供供应商有关本次采购的服务技术指标、人员配置及技术水平等内容。

(3)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10、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无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磋商响应文件由“资格标”、“商务及技术标”、“电子文档”三部分组成，各供应商应按照给定的格式，将“资格标”、“商务及技术标”各自胶装成册，准备磋商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档一份，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电子版响应文件内容与纸质版正本响应文件的内容保持一致，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须将 word 文件以及签字加盖公章后的 PDF 文件刻录存入 U 盘或电子光盘，U 盘或电子光盘作为响应资料介质不予退还。

注：递交的 U 盘或电子光盘应仅存储该文件，存储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必须确保计算机无病毒，无病毒的标准为：使用当前流行杀毒软件，并且是升级为最近 10 天内的病毒库检查无病毒。如若在打开电子版响应文件时，查出有病毒且导致数据损坏的，后果自负。

3、磋商响应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胶装、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等字样。“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4、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5、磋商响应文件除各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按以下要求密封：“资格标”正本单独密封，

“资格标”副本单独密封，“商务及技术标”正本单独密封，“商务及技术标”副本单独密封，“电子文档”单独密封。

2、加封条密封，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3、每个封袋应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资格标或商务及技术标或电子文档、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在 2026 年 9 月 15 日 10:00 前不得开启等内容。

4、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5、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供应商递交的任何资料 and 文件。

6、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后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间的这段时间内，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磋商响应文件的扉页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7、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8、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还应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处罚。

六、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职能

1、采购代理机构职能：

(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采购管理机构的监督和管理，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小组、监督机构及采购人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出席。

(2) 为确保磋商工作公平、公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的有关规定成立磋商小组。

2、磋商小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磋商小组成员（有关专家）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磋商小组的职能：

(1) 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各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和有效性审查。

(2) 与各供应商就响应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中的所有内容进行磋商。

(3) 依据响应文件，并视磋商情况，确定进入最终评审的供应商。

(4) 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5) 协商处理磋商过程中出现的其它相关问题。

4、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 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磋商办法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5)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6) 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7)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5、磋商会议开始后，直到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各供应商的有关资料及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

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七、磋商与评审

1、磋商会议

(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准时参加，参加磋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 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监督代表、供应商代表以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磋商工作纪律及保密

磋商小组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3、磋商小组工作原则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公平、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4、供应商澄清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5、磋商程序、最后报价、综合评分

磋商会议全过程分为：响应文件密封检查、供应商资格审查、开启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评审过程、二次报价、评审专家评审结论等阶段。

(1) 响应文件密封检查：由供应商、监督人对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

(2) 供应商资格审查：由采购人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

(3) 开启磋商响应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据递交磋商响应文件顺序的逆顺序开启磋商响应文件商务及技术标并宣读份数。

(4)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5) 评审过程、二次报价、评审专家评审结论：

①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②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递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③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后报价。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方案或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④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递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⑤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递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递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⑥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⑦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6、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

8、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1) 文字与图表不符以文字为准。

(2)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9、响应文件无效条款

(1) 未按照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2)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 供应商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5)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磋商纪律的。

10、关于小微企业、福利性企业的说明：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1) 供应商若属于中小企业，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文对符合要求的制造商给予 1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关于监狱企业、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11、关于同品牌的说明：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12、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说明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品目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品目清单所列的产品，执行的相关措施具体如下：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技术得分的基础上增加其技术得分的3%作为其技术得分，对于价格分值，给予其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价格得分。若根据扶持政策总得分超出文件规定的分值，仍对其给予加分。

注：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的“品目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2、在磋商时供应商应提供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的有效证明材料。

3、如同一产品既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又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不重复加分。

九、授予合同

1、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成交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公示。

(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成交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重新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5)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十、其他

1、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采购方式或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拒绝商业贿赂

(1) 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应保证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仍有且一致。

3、采购代理机构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第四章 采购内容

一、基本要求

1、功能要求：完成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编制并通过评审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②《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③《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④《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⑤《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⑥《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⑦《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⑧《陕西省财政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⑨《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⑩《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库〔2023〕52号）及《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⑪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创新等政府采购政策；

⑫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服务地点：潼关县秦东镇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二、设计内容

项目分别对秦东镇港口社区南刘段、苏家段、新城堡段；四知社区四知段共计4个片区进行污水管网设计，新建DN300mm-DN600mm污水HDPE波纹管15.0公里，新建DN150污水聚乙烯PE100管4.1公里，配套建设污水检查井及一体化污水预制泵站。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编制初步设计方案；
- (2) 编制初步工程投资概算；
- (3)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
- (4) 项目成果资料的汇编整理及项目过程资料收集整理；
- (5) 项目其他初步设计有关咨询的服务。

三、设计服务要求

污水管网设计须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结合现场实际条件完成管网、构筑物，满足排水、防淤积及运维需求；设计单位应提交完整设计文件，全过程做好技术服务，参与会审、交底及竣工验收，确认设计变更并配合竣工图编制，成果须通过主管部门审查，满足规划、环保及市政接管要求，确保工程安全合规运行。

四、设计成果

- 1 《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其附图（印制五套）
2. 项目成果在纸质版外，必须提供相应的电子稿五套，电子稿须以优盘为存储介质；电子稿的文件格式必须满足使用要求：文本电子稿须提供Doc及PDF格式。
3. 成果知识产权归属：本项目完成后知识权归采购人所有，中标人所提供的成果不得有任何侵害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之处，如有上述问题，由中标人承担相关法律法规责任。

五、拟投入本项目的费用测算

本次采购预算29万元，包括完成但不限于项目的现场踏勘费、图件购买费、设计编制费、专家评审费、人工费、培训费、设计成果印刷费及装订费、管理费、税金、招标文件明示及暗示所有风险等全部费用，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六、服务质量、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本项目要求签订合同30日历天内按照服务内容相关要求完成初步设计编制工作，并按项目成果要求提供服务成果纸质版及电子版，且项目完成后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中标人提供的成果不得有任何侵害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之处。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10天内付款40%，提交设计初稿并经甲方确认后10天内付款40%，初步设计通过评审并提交最终成果后10天内付剩余的20%。

七、验收标准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条件及合同相关条款进行验收。

第五章 评审标准

一、资格标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合格条件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4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提供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前3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资质证书	供应商具备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工程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专业资质市政行业（给水、排水）乙级及以上资质
8	项目负责人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或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非联合体磋商	非联合体磋商声明；
评定结果：由采购人对上述资料进行审查，以上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标审查为不合格，磋商响应文件无效，无资格进入后续评审阶段。		

二、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合格条件
1	供应商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磋商文件、供应商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一致；	与文件领取表一致
2	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有磋商响应有效期且响应有效期达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供应商针对同一服务递交唯一内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符合商务、技术要求，未存在重大负偏离；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8	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磋商纪律的。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评定结果：由磋商小组对上述资料进行审查，以上审查内容有一项不符合合格条件要求，则磋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为不合格，磋商响应文件无效，无资格进入后续评审阶段。		

1、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大于预算金额，即为无效报价。

2、响应文件报价出现文件中所列需要修正情形，但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磋商报价平均值50%的，即磋商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评审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4 项情形的，相关供应商在 30 分钟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评审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三、商务和技术标评审

评审分项	分项分值	评审因素
报价	2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价格权值（即 20%）×100
项目理解与认识	9分	根据对项目理解情况的①设计要求；②设计依据；③设计目标等方案措施的响应程度。说明：评分标准根据以上单项内容进行评分，单项中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缺陷包括但不限于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内容简单粗略、逻辑混乱、无针对性、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情形)的扣0.5分，单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完全脱离单项实际的不计分。
实施方案	20分	根据对实施方案的①设计思路；②工作方法；③进度保障；④质量控制；⑤成果审核等方案措施的响应程度。说明：评分标准根据以上单项内容进行评分，单项中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缺陷包括但不限于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内容简单粗略、逻辑混乱、无针对性、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情形)的扣1分，单项最多扣4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完全脱离单项实际的不计分。
管理方案	9分	根据管理方案中①管理制度；②职责及分工；③工作规范等方案措施的响应程度。说明：评分标准根据以上单项内容进行评分，单项中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缺陷包括但不限于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内容简单粗略、逻辑混乱、无针对性、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情形)的扣0.5分，单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完全脱离单项实际的不计分。
造价控制及合理化建议	8分	根据造价控制及合理化建议中①造价控制②有利于采购人的合理化建议等方案措施的响应程度。说明：评分标准根据以上单项内容进行评分，单项中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缺陷包括但不限于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内容简单粗略、逻辑混乱、无针对性、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情形)的扣1分，单项最多扣4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完全脱离单项实际的不计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	7分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具有市政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的得4分，不满足不得分。②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2023年1月1日起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业绩得3分，最多得3分。说明：需按要求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的(不限)职称证、业绩等证明材料(符合评审要求即可)，无法直接体现的可进行佐证材料补充。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与企业业绩可重复计算。
拟派项目服务团队	12分	①拟派项目组成员中具有市政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的，每有1人的得3分，最高得6分。②拟派项目组成员中具有本工程相关专业注册执业资格，每有1人的得3分，最高得6分。（此项每人只计一次分）说明：项目组成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需提供相关人员的(不限)职称证、注册证等证明材料(符合评审要求即可)。
后期配合	9分	针对本项目有详细的配合服务工作计划及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

评审分项	分项分值	评审因素
服务		面①供应商内部各专业之间的配合;②与其他参建单位之间的配合;③与采购人之间的配合及服务承诺。 评审标准: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9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的扣0.5-2.5分。
业绩	6分	供应商具有2023年1月1日起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业绩得3分,最多得6分。说明:业绩以合同扫描件(复印)件为依据,“合同主要内容”“签字盖章”“签订日期”等相关信息应在合同中有体现,无法直接体现的可进行佐证材料补充。企业业绩与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可重复计算。

注:说明 1: 关于小微企业、福利性企业的说明: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1) 供应商若属于中小企业,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文对符合要求的制造商给予 1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关于监狱企业、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说明2: 关于同品牌的说明: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说明 3: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说明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品目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品目清单所列的产品,执行的相关措施具体如下: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技术得分的基础上增加其技术得分的 3% 作为其技术得分，对于价格分值，给予其 3%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价格得分。若根据扶持政策总得分超出文件规定的分值，仍对其给予加分。

注：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的“品目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2、在磋商时供应商应提供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的有效证明材料。

3、如同一产品既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又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不重复加分。

说明4：关于绿色建材的说明

为落实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库〔2024〕52 号）及《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 号），对于供应商使用被纳入《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建材产品或者使用获得绿色建材评价标识、认证、获得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绿色建材产品，并提供相关指标的第三方检测或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证书等证明性文件的，在技术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绿色建材产品。

说明 5：

（1）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磋商小组根据以上内容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推荐出成交候选单位。

第六章 合同条款

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

合同主要条款

(本格式条款供双方签订合同参考，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加条款和内容)

合同编号：XXXX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签 订 时 间

甲 方：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乙 方：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为规范 项目甲乙双方行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可研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可研管理法规、规章及其它规范性文件。

第二条 对乙方服务内容、服务质量、服务进度的要求

2.1 服务内容：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全部内容。

2.2 服务质量：

- (1) 成果文件要立足项目特点和实际，有较好的可操作性、前瞻性和创新性。
- (2) 成果文件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范。
- (3) 成果文件达到相应的深度要求，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

2.3 服务进度：

- (1) 乙方于 年 月 日之前完成成果文件并提交甲方甲方验收合格后。
- (2) 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提出修改意见的，乙方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修改完成，并提交最终成果文件。

2.4 项目负责人：_____（如项目中途确需变更负责人，乙方提前 10 天与甲方沟通，经甲方确认后方可调整变更）。

第三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 【 】元，大写：【 】；税价：元，大写：【 】；不含税价款： 元，大写：【 】。

第四条 支付方式

4.1 支付进度：同签订后10天内付款40%，提交设计初稿并经甲方确认后10天内付款40%，初步设计通过评审并提交最终成果后10天内付剩余的20%。

4.2 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 %专用发票；

4.3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

银行地址：【 】

户名：【 】

账号：【 】

纳税人识别号：【 】

地址：【 】

电话：【 】

第五条 双方责任

5.1 甲方责任

5.1.1 为保证工作顺利进行，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按乙方书面要求向其提供与可研有关的技术资料、政府有关批准文件以及与该工作有关的其他资料，并保证上述资料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完整性。

5.1.2 乙方进行编制期间，甲方提供必要的协作，包括配合乙方现场调查、收集资料等。并委派专人负责服务过程中的沟通和联络，协调项目相关部门或下属单位的关系，确保乙方顺利开展工作。

5.1.3 甲方变更委托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

5.1.4 甲方需对乙方的成果文件进行保密。

5.2 乙方责任

5.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方案编制，按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周期向甲方交付成果文件，并对提交的成果文件的质量负责。

5.2.2 乙方交付成果文件后，甲方验收合格后，根据验收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的修改和调整补充。必要时配合进行可研交底、处理有关问题。

5.2.3 为成果文件保守秘密，乙方不得公开或泄露给任何第三人；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2.4 乙方应当保证所提供票据真实、合法，否则乙方应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乙方未按期交付成果文件的，每逾期【1】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就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6.2 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质量不符合相关要求，或者成果文件未能通过会审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返工；乙方拒不整改、返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就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6.3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自逾期之日起，以逾期金额为基数，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逾期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30】日以上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应付款项及不超过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6.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就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6.5 合同生效后，如果一方违约，违约方除了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还应当承担，相对方主张权利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诉讼费、公证费、鉴定费、交通费等。

第七条 知识产权归属

7.1 乙方提交履行服务范围所编制的成果文件所有权归甲方所有，甲方仅有权在本合同约定项目范围内使用。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乙方在不侵犯甲方的所有权的前提下享有使用权。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成果文件用于其他项目或向第三方转让、复制、修改。

7.2 甲乙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保密要求

8.1 由甲方收集、开发、整理、复制、研究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目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甲方机密，乙方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未履行、解除、终止，本条款一直有效。

8.2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甲方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

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向政府机构、法院、仲裁机构提供的除外。

8.3 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8.4 在本合同终止后，由甲方向乙方提供或允许乙方复制的资料，乙方应一次性全部移交甲方。

8.5 甲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的或接触到的乙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不被第三方知悉的信息资料，甲方皆应尽到合理的保密义务，因甲方原因侵犯乙方商业秘密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九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9.1 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9.2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由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9.3 仲裁或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0.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履行全部合同义务后终止。

10.2 甲、乙双方有一方有正当理由要求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需提前【15】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协商解决，双方应签署合同变更或合同解除的书面协议，双方应为此做出合理安排。

10.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已开始编制工作的，甲方应参照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按以下规定支付费用：不足一半时，按合同额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合同额的全部支付。

10.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生效后发生的任何一方均无力控制的、不可预见的、或能够遇见但不能避免的事件，如战争、政府禁令、严重的火灾、洪水、台风、地震、政府公布的大规模流行性疾病和其他双方公认为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若不能继续履行合同且无补救措施的，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解除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0.5 在发生不可抗力期间，各方应采取合理的商业措施最大程度地减少不可抗力对另一方造成的影响。如果某一不可抗力事件是可以预见的，一方应作出合理努力把该等事件通知另一方。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1.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协议。

11.4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更改，均须经合同双方书面确认。

11.5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11.6 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合同的签订及其内容。

11.7 本合同签章处甲乙双方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合同中双方有任何争议，发送往来函件，甚至涉及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固定地址，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引起的退函视为送达。

11.8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书面补充协议，经双方签署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签字页】

甲 方（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 方（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A、资格标

正/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项 目 编 号：QDZ-ZC-2026-CS-003

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资格标)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第一部分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第二部分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
- 第三部分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第四部分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第五部分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第六部分 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 第七部分 企业资质
- 第八部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
- 第九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第十部分 非联合体磋商声明

第一部分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或市场监督管理局）之（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委托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磋商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被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 章）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 字
）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授权有效期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 日历日。

第三部分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

第四部分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提供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前 3 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第五部分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采购人) :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供应商，在此郑重承诺：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部分 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企业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注册时间			经济类型		
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记录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 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时间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 润 总 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24 年				
	2025 年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号码：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七部分 企业资质

供应商具备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工程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专业资质市政行业（给水、排水）乙级及以上资质；

第八部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或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第九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_____（采购人）：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十部分 非联合体磋商声明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_____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本次_____项目为非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B、商务及技术标

政府采购项目

项 目 编 号：QDZ-ZC-2026-CS-003

正/副本

潼关县秦东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及技术标)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偏离表

第四部分 业绩证明文件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第六部分 承诺书

第七部分 附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五、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

六、二次报价表-格式

第八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而增加其竞争性的其它资料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_____（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报价人应当具备的全部条件，若经查实不具备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条件则无条件的放弃成交结果并完全同意采购人由此而做出的处理决定。

2、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磋商总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4、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档一份。

5、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销磋商响应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结论和成交结果。

7、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_____日历日。

8、有关于磋商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 元

采购内容	磋商报价 (元)	成果文件 交付期限	项目负责人	质量 标准	备注
磋商报价（大写）：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偏离表

1、商务要求偏离表

序号	商务条款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响应说明
1					
2					
3					
4					
5					
6					
7					
...					

本表只填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偏离的内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本页必须满足签字或盖章要求。

注：1. 商务条款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附表、第六章合同”。

2. 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技术要求偏离表

技术要求偏离表

序号	技术条款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	响应说明
1					
2					
3					
4					
5					
6					
7					
...					

本表只填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偏离的内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技术响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本页必须满足签字或盖章要求。

注：1. 技术条款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

2. 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部分 业绩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相关项目)	金额 (元)	合同签订 日期	质量	业主名称、联 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						
.						

注:

1. 若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自行复制；
2. 提供 2023 年以来类似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 1、供应商企业简介；
- 2、项目背景理解；
- 3、总体服务方案；
- 4、服务质量；
- 5、项目负责人；
- 6、项目人员配置；
- 7、项目进度安排 ；
- 8、保密措施及服务承诺；
- 9、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而增加其竞争性的其它资料。

第六部分 承诺书

一、供应商承诺书

（采购单位）：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_____ 的磋商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前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4、我方已阅读《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并领会了文件的精神。因违反文件规定所产生的后果由我方自行承担。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磋商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承诺单位：__

（公 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附件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公 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若没有则不提供。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若没有则不提供。

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若没有则不提供。

五、二次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 元

采购内容	磋商报价 (元)	成果文件交 付期限	项目负责人	质量标 准	备 注
磋商报价（大写）：					

注：本表为二次报价表参考格式，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填写，磋商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本表，供应商在现场填写二次报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 _____（签字）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 日

第八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而增加其竞争性的其它资料

C、电子文档

必须提供电子文档（供应商所提供的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必须能够打开，内容必须与文字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一致。）

注：电子版响应文件内容与纸质版正本响应文件的内容保持一致，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须将 word 文件以及签字加盖公章后的 PDF 文件刻录存入 U 盘或电子光盘，U 盘或电子光盘作为响应资料介质不予退还。

递交的 U 盘或电子光盘应仅存储该文件，存储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必须确保计算机无病毒，无病毒的标准为：使用当前流行杀毒软件，并且是升级为最近 10 天内的病毒库检查无病毒。如若在打开电子版响应文件时，查出有病毒且导致数据损坏的，后果自负。